



六零学人文集

社会历史与人文地理

王振忠自选集

王振忠 著



中西書局

✳

六零学人文集

社会历史与人文地理

王振忠自选集

王振忠 著



中西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历史与人文地理：王振忠自选集 / 王振忠著.
—上海：中西书局，2017.6
ISBN 978-7-5475-1253-1

I. ①社… II. ①王… III. ①社会史学—中国—明清时代—文集②历史地理学—人文地理学—中国—明清时代—文集 IV. ①K248.07-53②K928.6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85324 号

社会历史与人文地理

——王振忠自选集

王振忠 著

责任编辑 伍珺涵

装帧设计 梁业礼

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中西书局(www.zxpress.com.cn)

地址 上海市陕西北路 457 号(200040)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00×1000 毫米 1/16

印张 22.25

字数 382 000

版次 2017 年 6 月第 1 版 201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475-1253-1 / K.232

定价 75.00 元

编辑 则 例

1. “六零学人文集”遴选出生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人文科学研究者的自选集。
2. 作者自选的学术论文和学术批评结集,文责自负。
3. 入选文集经学者推荐、匿名评议产生。
4. 入选学者来自历史学、考古学、艺术史、科技史、文献学等领域,本丛书将向其他人文学科开放。
5. 本丛书不设主编,由作者自序,不强求体例统一。
6. 本丛书提倡学术的自主性、严肃性、多样性。

自序

将近十年前，我曾编选过一部个人文集，由香港城市大学出版社出版。2009年，该书又以“千山夕阳：王振忠论明清社会与文化”为题，收入郑培凯教授主编的“中国文化讲座系列”，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再版。

《千山夕阳》一书，应当可以算是我的第一部自选集，不过，该书是以十多年前我在香港城大多次主讲“文化讲座”和“客座教授系列讲座”的内容编选而成，主题相对集中。而本书则是从以往发表的数十篇学术论文中挑选出来的，大概算是对迄今为止个人研究的一次回顾。

文集集中的第一篇《从客家文化背景看〈天朝田亩制度〉之由来》，是二十多年前我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习作。该篇小文与博士学位论文无关，完全是即兴的客串。之所以有这篇论文，与我研究生时代的兴趣有关。20世纪80年代后期，我对建筑学和聚落地理颇感兴趣，研读过一些相关论著，也翻阅了不少测绘资料。某次，在浏览《广东画报》时，偶然瞥见一幅华南围屋的彩色图片，其中，知名摄影家欧松德从高处俯瞰大地，但见平畴沃野之间，形态独特的围龙屋呈孤立式散布，画面之精美，让我极感震撼，陡然间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由此产生的联想是——这或许与《天朝田亩制度》中设计的太平天国之基层组织有关。于是，便以极大的兴趣收集各类史料，草成这篇小文。后经多次修改，发表于1992年的《复旦学报》。该文从历史地理的角度，透过从传统迄至近代连续性的考察，对《天朝田亩制度》作了一个新的诠释。在我看来，《天朝田亩制度》是典型的客家文化氛围的产物，而绝非向壁虚构的天国幻象；它所根据的蓝本，则是活生生的华南社会生活和客家聚落的族群结构。此文后为人大报刊复印资料《近代史》全文转载，并被遴选收入复旦大学历史学系建系七十周年纪念文集特刊（1995年）和《光华文存：〈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复刊30周年论文精选》史学卷（2008年）。文中提出的观点，得到了一些近代史学者的认可。回头想想，这大概是因为在20世纪90年代，1840年颇像是一道横亘于前的鸿沟，古

代史和近代史研究者似乎谁都不愿向前跨越一步(这种情况,近年来当然已大为改观)。因此,从传统聚落地理的角度透视近代的社会文化现象,在当时颇具一些新意。如今,时间虽然已过去二十多年,但该文对太平天国这一纲领性文献的诠释,自我感觉仍然站得住脚——它似乎解决了近代史上一个不大不小的问题,故而敝帚自珍,将之冠诸自选集的第一篇。

上文发表时,我已毕业留校任教。其时,在中国学术界,社会史研究方兴未艾,而历史人文地理亦在迅速复兴。社会史研究深受人类学者的启迪,重视对基层社会的考察与探索,诸多学者开始以“人”为中心,展开对中国基层社会传统生活方式的深入探讨。一些从事华南研究的学者,更大力提倡利用族谱、尺牘、民谣俗谚、神话传说、民间唱本、契约文书和宗教科仪等乡土文献,力图透过解读民俗史料,阐释各类人文现象的内在意义,以把握芸芸众生的生活世界和心理世界。而与社会史发展的趋向不谋而合,地理学研究也逐渐加强了对人文社会因素的重视,特别是历史人文地理,自然更不能缺乏对人本身的研究。正是在这种背景下,重视实地考察与文献分析相结合,重视对传统人文背景下区域社会变迁之综合性研究,也就成为个人学术追求的方向。当时,我开始思考对各地人群的系统研究。1994年开始,由我策划的“区域人群文化丛书”在福建人民出版社陆续出版。此一丛书由业师邹逸麟先生主编,我则担任丛书的副主编。这套小册子现在看起来大概不太起眼,不过,当时我们首先提出了“区域人群”的基本概念,多年之后似乎已为学界同行所接受。所谓区域人群,是指传统时代具有明显区域特征、对中国社会产生不同程度影响的各地人群,他们不仅有着纵向遗传和横向衍播的民俗传承,而且,其名称又是历史时期约定俗成的,如明清时代的“徽州朝奉”、“绍兴刀笔”、“凤阳乞丐”和“山西票商”等。为此,我对这些区域人群及其相关文化现象,都作过一些初步的探讨。收入本书的《凤阳花鼓新证》,发表于《复旦学报》1995年第2期,就是此一阶段的一项成果。

与此同时,在20世纪90年代,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商业史研究受到了更多的重视,以徽商研究为核心之一的“徽学”更是成为一门显学。当时,我因博士论文关涉两淮盐业与苏北区域经济地理,在相关的探讨中,寻找到一些明清徽商的新史料。毕业留校后,就花了不少时间,在学位论文的基础上,继续探讨徽商与区域社会变迁的问题。1996年,经朱维铮先生、唐力行先生和业师邹逸麟先生的鼎力推荐,拙著《明清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一书,有幸被收入“三联·哈佛燕京学术丛书”第三辑。该书是国内第一部有关徽商与区域研究的专著,它以制度分析入手,探讨了明清盐政制度的嬗变,徽商之土著化进程,以及徽商对东南城镇、文化的影响。蒙学界不弃,该书出版之后受到了较多的关注。2014年,适逢“三联·哈佛燕京学术

丛书”出版二十周年纪念,此书重新修订,成为七部被选中再版的著作之一。作为年轻时代的旧著,近二十年后仍有机会修订再版,内心颇受鼓舞。

《明清徽商与淮扬社会变迁》出版之后,就我个人而言,“徽学”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此后不久,我在皖南意外发现一批珍贵的徽州文书,特别是在学界习见的土地契约之外其他民间文书抄本、稿本之大规模发现,为明清以来社会文化史的拓展,展示了极为广阔的学术前景。此后迄至当下,来自田野的民间文献层出不穷,而收集、整理和研究新发现的徽州文书,也就成了个人学术生涯中颇为重要的部分。在此过程中,我长年奔波于田野乡间,在皖南做过上百次的村落人文地理调查。其间,经眼过无数的徽州文书,手头亦逐渐形成独具特色的一批学术收藏。在此基础上将勤补拙,次第撰述,先后出版了数部专著。个中,《徽州社会文化史探微——新发现的16—20世纪民间档案文书研究》一书出版于2002年。该书将徽州文书研究对象从以往的狭义文书(契约)转向全方位的民间文献,力图从社会文化史的角度,拓展徽州文书研究的视野。同年,我意外发现徽商章回体自传《我之小史》,该书是来自民间未刊的两种珍稀稿本,是目前所知唯一的一部由徽商创作、自叙家世的章回体小说。类似于此长达四十余年、多至二十余万字的连续记录,“是近年来徽州新史料发掘过程中最令人振奋的重要收获之一”,对于晚清民国时期的历史和文学研究具有多方面的学术价值。为此,我撰写了《徽商章回体自传〈我之小史〉的发现及其学术意义》,发表于《史林》2006年第5期,现收入本文集。2011年,《明清以来徽州村落社会史研究——以新发现的民间珍稀文献为中心》一书出版,该书收入首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它以区域研究的视角,对村落文书的动态演变及其基本功能、日用类书与社区日常生活、礼生与村落文化资源、民间基层地缘社会组织之嬗变、风俗地理与民事惯例、宗族与地方社会等问题,都作了进一步的探讨,在徽州文书的发掘与研究方面,有不少新的收获。

徽州文书是迄今所知国内为数最多的民间文书群,不仅数量庞大,而且还以其类型多样、内容丰富、持续时间长久而闻名于世。20世纪末徽州文书的“再发现”,促进了“徽学”研究的拓展与深入。近十数年来,“徽学”研究可以说是进入了一个文书研究的新时代,利用第一手的民间文献从事徽州及明清以来中国史的研究,在学界已蔚然成风。而就历史地理研究而言,民间文献之大批发现,也为中国历史地理研究注入了新的活力。南宋以来,特别是明清时代,徽州在全国具有极强的文化辐射能量,这是明清史、区域历史地理研究绝佳的领域。区域历史地理以区域的综合性研究为对象,重视人类活动的区域特色,探讨空间结构的发展过程。有鉴于此,对于徽州民间文献的深入探讨,不仅可以充实区域历史地理研究的内涵,而且,也将拓

展徽州文书研究的领域,凸显民间文献新史料在中国历史地理研究中的学术意义。收入本书的《历史地名变迁的社会地理背景——以皖南的低山丘陵地区为例》一文,就首度利用诉讼文书等多种文献,对区域历史地理展开较为深入的探讨。透过实证性研究,该文指出:对地名的考察,不应满足于简单的地理学分类,而应对地名变迁的历史轨迹,作出尽可能细致的分析。事实上,地名折射了区域社会的历史记忆,它不仅具有地理方面的指标意义,而且还蕴含着人群、商业、族姓冲突、民间信仰以及国家政策等方面的诸多内涵。透过对历史地名变迁轨迹的追溯,可以揭示一地的社会地理背景,从中看出各色人群对历史记忆的选择。当然,除了对地名改名及雅化的探讨之外,最近二十年新发现的徽州文书,对于历史地理诸多领域的研究,皆有着重要的学术价值。例如,以往学者主要利用一些坊刻的路程图记,研究明清时代的交通地理。而在陆续发现的徽州文书中,我找到了数十种新的商编路程抄本。这些由来往各地的徽商手书之抄本,既包括以往习见的商编路程,同时还附有相关的营商规范、契约文书和诉讼案卷等,据此可以较为确切地了解该书作者(或编者)的区域社会背景,从而有助于我们将商编路程放在具体的商业环境中去考察,而不是仅仅将之视作交通地理中诸多枯燥地名的简单串联。关于这方面的探讨,今后我拟出版专著予以系统论述。目前选编入文集的《太平天国前后徽商在江西的木业经营——新发现的〈西河木业纂要〉抄本研究》,则是近年来我对商编路程系列考释中的一篇。

20世纪90年代末徽州文书的“再发现”,还极大地刺激了国内其他区域民间文献的大规模发现。其中,清水江文书之再度发掘、整理和研究,便是一个典型的例子。清水江文书与徽州文书都是20世纪开始发现、迄今仍层出不穷的较大规模的地方文书群,对于明清以来中国史的研究具有重大的学术价值。2012年,我因参加复旦大学历史系朱荫贵教授主持、与贵州大学合作的项目,遂根据以往的积累及私人收藏,撰写过两篇与清水江流域历史地理和社会史研究相关的论文。其中一篇将徽州文书与清水江文书这两个重要的地域文书群联系起来加以考察,以新发现的商编路程抄本为核心史料,探讨了徽商、临清帮商人与清水江的木材贸易及其相关问题。另一篇《清水江文书所见清、民国时期的风水先生》,则以贵州大学收集、当时尚未梓行的“天柱文书”为中心,证以公开出版的“锦屏文书”,并结合徽州民间文献,对活跃在清水江流域和皖南徽州的风水先生作了比较研究,从自然地理、政区沿革、移民与区域社会变迁的角度,揭示了两地相关契约之不同特色以及各异的区域历史背景。

除了历史地理、民间文献与中国社会史之外,近二十年来,域外汉籍研究亦是我

着力关注的重要领域。汉文曾是东亚世界文化交流中的通用语言,主要保留在日本、韩国、越南等地的汉籍史料,不仅是中外交流史的重要资料,而且也是中国史(特别是明清史)研究的资料宝库。这些资料,对于中国学界而言,很多都属于新的史料来源,亟待深入发掘与利用。1997—1998年和2003—2004年,我在日本创价大学和美国哈佛燕京学社分别做过一年左右的学术访问。其间,在日本和美国收集到不少域外文献,特别是当时尚未引起国内学者广泛重视的朝鲜燕行录、日本长崎唐通事史料、琉球官话课本和近代传教士编纂的榕腔文献等。此后十数年,我陆续利用这批史料,开展东亚海域史与清代社会史的研究,并于2015年初出版了《袖中东海一编开:域外文献与清代社会史研究论稿》一书。该书力图在全球史的视野中考察曾共享文化传统的东亚历史,将明清中国放在东亚研究的脉络中加以考察。在研究理路上,借鉴中国区域社会史的方法,将中外文化交涉还原为具体人群之间的交流,进而将政治史、贸易史以及广义的文化史转向社会史的研究。通过将各种原本孤立的现象加以综合分析,缀合出更为完整的社会文化图景,以期对明清时代的重大历史问题作出更为客观、真实的评价。收入本文集的《〈唐土门簿〉与〈海洋来往活套〉——伏存日本的苏州徽商资料及相关问题研究》和《18世纪东亚海域国际交流中的风俗记录——兼论日、朝对盛清时代中国的重新定位及其社会反响》二文,也就是与此主题相关的研究。

综上所述,收入本书的这些文章,反映了我过去二十多年间不同阶段的学术兴趣,主要包括以下几个领域的内容,即历史人文地理、徽学、社会史、域外文献与东亚海域史的研究等。

在这里,要感谢中西书局的盛意^①,让我有机会出版一部自选集。我以为,无论如何,这都是一个反省个人学术研究的重要契机。

在学术研究方面,我们“六零学人”大概算是比较幸运的一代。回想我们的老师辈,他们一生中最美好的年华,曾因众所周知的原因而被严重浪费;而我们,则能在一个相对安定的环境下,幸运地以学术研究为终生职业。我出生于1964年,小学毕业时,中国社会的剧烈动荡已基本结束。我们这一代属于比较早(如果不是最早)的一批受过系统学术训练的读书人,从本科到攻读硕士、博士学位,再到留校任教,虽然不间断的学校生涯也带来社会历练的明显不足,但对于心无旁骛的学者而言,恐怕再没有比这更幸运的了!1982年,我考入复旦大学历史学系。那个年代,整个社会百废待举,充满了勃勃生机。而当时的复旦大学亦是欣欣向荣,富于学术理想。

^① 特别要感谢李碧妍博士和伍珺涵编辑的细致工作。此外,文中插图承复旦大学李甜博士协助绘制,亦在此谨申谢忱。

从民国时代过来的不少学术前辈都还健在,他们中的许多人仍活跃在学术领域的前沿……而从那时到现在,转瞬已过了三十余年。在此过程中,经历了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社会的巨大变迁,见证了数十年来中国学术的快速发展。其间,既遭逢20世纪90年代的“史学危机”,亦经历了21世纪头十年中国学术的黄金时期。既目睹了一些著名学术机构的盛衰递嬗,更看到不少新兴学术领域的拓展与学术思潮之兴起。其中,历史人文地理的复兴,社会史的崛起,历史人类学之发展、壮大,都给我以较大的影响。1986年,我考入本校中国历史地理研究所。其时,正值史地所的全盛时期,所内高手如林,学风严谨。虽然历史地理的学科属性一度言人人殊,但平心而论,历史地理学更多情况下仍被人习惯性地视作历史学科中的一个小门类,只是因为顾颉刚、谭其骧、侯仁之、史念海先生等一批超一流的学者,才使得历史地理专业在大历史领域独树一帜。其中,谭先生的学问博大精深,他在历史政区地理、历史自然地理、移民史等诸多领域创见卓著,特别是20世纪90年代以后他所倡导的历史人文地理研究,目前已蔚为大国,形成了不同的分支。迄至今日,史地所同仁的诸多研究,基本上都可以在此学术脉络中得以梳理。对我而言,自己在求学及学术起步阶段,能久荷薰陶于此,这是个人一生的幸运。前辈学者严谨的治学与突出的学术成就,曾给我以极大的鞭策。只是与周遭其他的研究不同,20世纪90年代中叶以来,“徽学”逐渐成为个人学术领域的“痴绝处”^①之一——这在复旦并无师承,而是由我独立拓展出的一个学术空间。开山挖铜,自有一番乐境。虽然是否已铸出新钱不敢自诩,但为此曾投入了许多的时间与精力。也正因为如此,在外人看来,此前的一些研究似乎游离出历史地理的学科边界,在早年亦曾遭遇过不少困难与挫折,但也自觉因此而有了更多的收获与欣喜。事实上,民间文献的大批发现,为中国历史地理的研究打开了一扇新的窗户,回头想想,这或许也算是学术上的一种殊途同归吧。在此,我要感谢学界的诸多师长、好友,正是因为他们的宽容、支持与鼓励,我才得以在广阔的学术领域自由发展,能够“读史随心”,从事个人感兴趣的诸多探索与研究……

光阴荏苒,转眼已知天命,或许应当对既往的学术研究多所反思,以便重新出发,在这个功夫多在学问之外的年代依旧摒弃杂念,“进取不忘其初”,做些自觉有趣、也更为重要的学术探索。

2016年新春雪夜于复旦

^① 典出明人汤显祖诗:“一生痴绝处,无梦到徽州。”

✧ 六零学人文集（第二辑）

近观中古史——侯旭东自选集

古兵雕虫——钟少异自选集

书写·图像·景观——汪涛自选集

由图入史——李清泉自选集

✧ 六零学人文集（第三辑）

社会历史与人文地理——王振忠自选集

原史中国——韩建业自选集

文字·文献·古史——赵平安自选集



欢迎关注中西书局官方微信

目 录

- 从客家文化背景看《天朝田亩制度》之由来 ... 1
- 凤阳花鼓新证 ... 16
- 大、小姓纷争与清代前期的徽州社会
——以《钦定三府世仆案卷》抄本为中心 ... 29
- 历史地名变迁的社会地理背景
——以皖南的低山丘陵地区为例 ... 55
- 太平天国前后徽商在江西的木业经营
——新发现的《西河木业纂要》抄本研究 ... 129
- 徽、临商帮与清水江的木材贸易及其相关问题
——清代佚名商编路程抄本之整理与研究 ... 159
- 清水江文书所见清、民国时期的风水先生 ... 198
- 徽商章回体自传《我之小史》的发现及其学术意义 ... 223
- 《唐土门簿》与《海洋来往活套》
——佚存日本的苏州徽商资料及相关问题研究 ... 269
- 18世纪东亚海域国际交流中的风俗记录
——兼论日、朝对盛清时代中国的重新定位及其社会反响 ... 313

从客家文化背景看《天朝田亩制度》之由来

《天朝田亩制度》(下简称《制度》)的思想渊源何自?此前的研究论著虽多,但却从未有人从客家文化的背景去分析,尽管太平首义诸王多系客家人,早已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了。本文即以此为视点,收集方志和族谱资料对《制度》略加诠释。笔者认为:《制度》是典型的客家文化氛围的产物,而绝非向壁虚构的天国幻象;它所根据的蓝本则是活生生的华南社会生活和客家聚落的族群结构。其中,均田纲领是长期以来客家先民心理积淀的一种折射,它主要解决的是土、客矛盾,而不是贫富悬殊的问题,带有浓厚的华南乡土色彩,一旦离开了独特的客家土壤,就注定只能成为不可企及的精神奢侈品;而乡政制度则以客家聚落的家族形态为蓝本推而广之,作为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模式,显然是一种典型的“族长封建制”。

《制度》原文约三千字,分两部分:一是新创的均田纲领;二是乡政制度。下面就从这两个方面展开分析。

一、均田纲领——客家人对土地的渴望

客家人断断续续迁徙,由赣南、闽西南迁居粤、桂等地。不难想见,在客家先民迁移运动的漫长历程中,他们与土著居民的冲突在所难免,尤其是明、清以还,此种趋势愈演愈烈。这从南方各地持续不断的土客纠纷和械斗事件中,可以得到部分的证实。究其原因,矛盾的焦点便是土地问题。作为初莅异地的外来移民,客家人急切渴望获得土地以求安身;而在一个定居地居住了若干年以后,由于宗族人口滋生日繁,精耕细作导致土地报酬递减并很快超出当地的生态承载能量,原先的宽乡变成了狭乡,于是客家人又不得不向新的地区进发。^① 洪秀全的祖先就是因此而不断

^① 《敦煌郡洪氏支谱》卷之末《世裕公六十寿序》：“溯其始系出于万年，万年繁而迁乐邑，乐邑繁（转下页）”

地南迁西徙。据花县《洪氏宗谱》记载,洪氏祖先有一支自福建宁化石壁村(今宁化石碧)先迁往广东潮州海阳,继而在明永乐(一说景泰帝)时徙居广东嘉应州(即今梅州市),大约在清康熙年间,洪沁三(即嘉应石坑派十一世祖)始迁至花县。类似的迁徙路线,在其他许多客家人族谱中也屡见不鲜。对此,罗香林先生在《太平天国天王洪秀全家世考》一文中指出:“今按当日自嘉应州迁居花县,实一方因嘉应州山多田少,地窄人稠,谋生不易,有以激励其人四出经营,寝假而成连续不断之迁移运动……”^①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一部客家移民史就是不断征服、开发新土地的历史。世世代代的客家人,梦寐以求的便是获得新的可耕地。而作为生于斯、长于斯的客家人,乡土文化的积年浸润,使得太平天国诸首领在提出自己的均田纲领时,自觉或不自觉地打上了内心潜在欲望的烙印:“凡天下田,天下人同耕,此处不足则迁彼处,彼处不足则迁此处。凡天下田,丰荒相通,此处荒则移彼丰处,以賑此荒处;彼处荒则移此丰处,以贍彼荒处。”作为四处奔波、时常陷入身无立锥之境的客家移民,自然要求对土地利益均沾;正是从切身的利益出发,他们更提出“真主为王事事公,客家本地总相同”^②的主张,着手解决因土地而引起的土客纠纷。

在客家移民辗转迁徙的华南地区,地面呈丘陵状起伏。平地狭小,在一些河道的两旁,断断续续地点缀着宽狭不等的河谷平原。这种常见的丘陵与平原交错分布的地貌,使得不少地区的土壤腴瘠程度不一。如嘉应州一带,东部及北部为连片的丘陵,剩余部分的冲积平原较狭,“凡可佃作而理钱缚者,又多断陇叠阜,其为腴田不多也”。根据官方册籍的登载,清初该州田地山塘共 3 825 顷。其中,田分三等:上则田仅只 366 顷,中则田为 1 288 顷,而下则田却多达 1 971 顷;另外,还存在地、农桑地、山(有民、矿之分)和塘(亦有上、下之别)等不同类型的农、工用地。^③ 这些肥瘠各异的田地,在土、客之间的分配也极不均等。据大埔人林达泉《客说》描述:“客家多中原衣冠之遗,或避汉末之乱,或随东晋、南宋渡江而来,凡膏腴之地先为土著占据,故客家所居地多硗瘠。”这种情形,在清代的两广地区普遍存在。所谓“无客不

(接上页)而迁星源。支分派衍,世日显而门益大。”该谱藏合肥市安徽省图书馆,它与花县《洪氏宗谱》的始祖世系完全吻合,只是后代支房各异。另,光绪《花县志》卷 1《乡党》论曰:“花邑夸有四封,……人稠土狭,不足相供;……土满民麻,秽芜不治。宜移民通财,使之去狭就宽,垦荒植植,与招徕之众择地而居。”(光绪十六年[1890年]重刊本,“中国方志丛书”华南地方第 55 号,台北,成文出版社,1967 年版,页 82—83)

① 罗香林《客家史料汇篇》,香港,中国学社,1965 年版,页 413。

② 《王长次兄亲目亲耳共证福音书》,见《太平天国》第 2 册,中国史学会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上海人民出版社、上海书店出版社,2000 年版,页 516。

③ 上引各项数字,顷后余数皆略去不计。光绪《嘉应州志》卷 13《食货》,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 年)刊本,“中国方志丛书”华南地方第 117 号,台北,成文出版社,1968 年版,页 196—197。

山”或“无山非客”的俗谚，就在很大程度上说明了这一点。^① 故此，一般说来，客家人较之土著，生活更为艰窘。“山岖河逼，蓄泄为艰，岁一不登，而民病矣。”^②这一历史事实告诉我们，《制度》将田分为九等，肥田、瘠田搭配授受，明显是基于土、客居民占地严重不均的现状。“凡分田照人口，不分男妇，算其家口多寡，人多则分多，人少则分寡，杂以九等，如一家之人，分三人好田，分三人丑田，好、丑各一半。”显然，只有这样，才能达到“客家本地总相同”的标准。

《制度》将田分为九等，是以每亩早、晚二季可出稻谷若干(400—1 200斤)为准，其尚尚田、尚中田和尚下田均在一千斤以上(分别为1 200、1 100、1 000斤)。这明显是清代华南地区特有的稻作生产水平，为他处所不及，因此也带有浓厚的客家乡土色彩。此前，曾有学者认为《制度》将田稻产量定为400—1 200斤是远远脱离现实的，其根据是以江南的米麦亩产加以推断。^③ 其实，这是一种误解。因为在19世纪江苏的稻米单产仅只501斤，远低于广东的水平。据美国学者德·希·珀金斯(Dwight H. Perkins)等人的研究，自明代以来，广东和福建就以双季稻耕作而著称；及至清代，该两省与广西成为全国最主要的双季稻种植区。在19世纪，广东全省每亩稻米单产(两熟收获量)为1 037斤，而嘉应州东南的汕头一带更高达1 299斤，居全国最高水平，^④与《制度》规定的上等田亩产量差相吻合，这的确耐人寻味！它是否昭示着《制度》的制订者就是一批先前躬耕陇亩、熟谙华南田间稻作收获量的客家农民呢？这样的推论或许并不为过。

总而言之，在分析《制度》阐述的均田制度时，不能脱离客家移民的乡土背景，空泛地谈些农民的平均主义思想。

二、乡政制度——客家聚落共同体的“族长封建制”

(一) “两”——客家围屋的形态和结构

《制度》以二十五家为一个单位，称为“两”，这显然是附会《周礼》“五人为伍，五

① 参见美国学者迈伦·L·科恩《客家，“客籍居民”：方言是中国东南地区聚居繁衍的一个可变因素》(《太平天国史译丛》第2辑)和吴泽《建立客家学刍议》(《客家学研究》第2辑)。

② 光绪《嘉应州志》卷13《食货》，页196。

③ 郦纯《太平天国制度初探》上册，第一章《经济理想和具体措施》，中华书局，1989年版，页15—26。

④ 参见[美]德·希·珀金斯《中国农业的发展(1368—1968)》第二章《六个世纪来粮食生产的生长》，表2-4“稻米的估计单产量(每市亩市斤数——未碾原粮)”；第三章《改良种子、改变耕作方式和新作物》，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年版。

伍为两”的说法。在二十五家中，设有国库一所，礼拜堂一座，统率二十五家的首领（两司马）就住在礼拜堂内，其职责是：平时监督各家耕种收获，主持村中礼拜、婚姻死丧和土木工程等事，审判争讼曲直及教育儿童，有事则率领二十五家伍卒出战。他是一身却兼负民事、军政、司法、宗教和教育诸责。对此，亲历太平天国革命的英国人呤喇(A. F. Linley)一针见血地指出：“太平政府采取了一种族长封建制。”^①然而，此前的研究者均未重视这一评价，甚至斥之为一种“歪曲”。其实，这位“洋兄弟”的见解恰恰道出了《制度》的精髓所在。笔者认为，乡政制度所根据的蓝本正是华南客家围屋的族群结构。

在客家聚居的广东、广西和福建，广泛分布着一种体型巨大的客家住宅，类似堡垒。其形式多种多样，如在福建称作土楼、土围子或土堡，分圆楼（圆寨）、方楼和五凤楼等；在广东称围屋，有转楼、围龙屋、四点金、走马楼和五凤楼等；而在广西又笼统地命名为“客家大屋”。迄至今日，“有村必有围，无围不成村”^②，仍然是不少客家村寨的常见景观。尤其是在东江上游的嘉应州一带，历史上客家围屋的发展最为典型。^③ 据载，洪秀全和石达开的先辈在当地就都有住过此类围屋的痕迹。^④ 这对我们探讨《制度》之由来，无疑是一条重要的线索。

根据当代学者的研究，嘉应州一带标准的围屋形式至少包括一围屋及二横屋，正堂间是其核心部分，横屋聚夹两侧，再加围龙，门口塘拱卫前方。此外，家屋内外还有化胎、角楼和禾坪等（参见图 1-1）。^⑤ 从聚落分类上看，客家围屋的特点与“两”的基层组织完全相同。例如，就其分布形态而言，围屋均呈孤立式散布，一如“两”是太平天国乡政制度中最小的独立单位。以其人口而论，客籍家屋三堂四廊、十厅九井，后加一排排的半圆围龙，每个围屋内至少有数十间房子，可供一族数代人聚居，人口在一二百人者至为多数，^⑥ 正像《制度》以二十五家为一个细胞，其整个村落的

① [英] 呤喇《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王维周译，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页170，第八章；页25，第二章；页253、页258，第十一章。

② 罗勇新《客家村寨风韵》，载《广东画报》1991年第2期。

③ 曾昭璇《人类地理学（讲义）》第四章《家屋和聚落与都市》；邓迅之《客家源流研究》，台北，天明出版社，1982年版。另参见曾昭璇等著《人类地理学概论》第六章《人类家屋和分布环境》，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页104—122。

④ 据花县《洪氏宗谱》，洪氏祖先有二人曾分别葬于嘉应州“练兵围角”和“竹头围背”，石达开先祖自福建迁居嘉应州兴宁黄坡青马岭“竹园围”，见陈周棠《关于石达开家世研究的几个问题》，载《太平天国学刊》第3辑，中华书局，1987年版，页196。

⑤ 曾昭璇《人类地理学（讲义）》第四章《家屋和聚落与都市》；邓迅之《客家源流研究》。

⑥ 曾昭璇《人类地理学（讲义）》第四章《家屋和聚落与都市》；邓迅之《客家源流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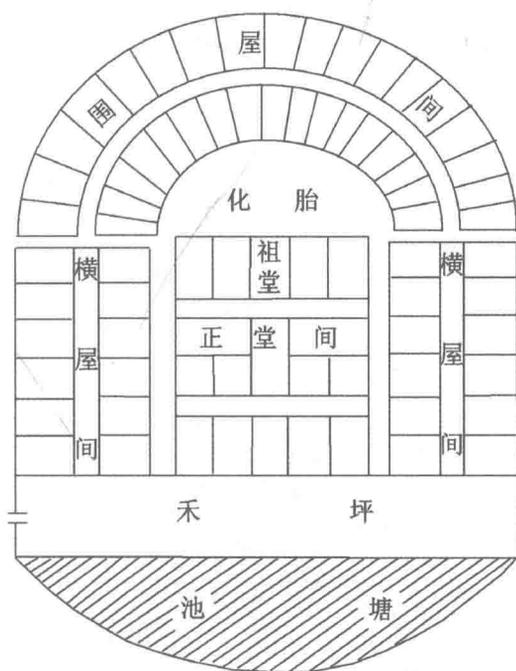


图 1-1 围屋的形态和结构(图上每一框格代表一个住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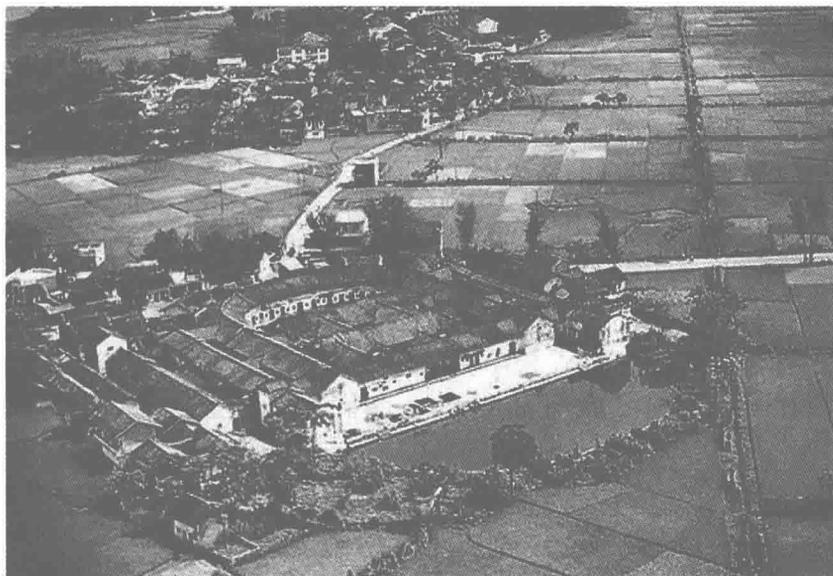


图 1-2 弧形围屋